

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9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39层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钟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监事会对本次半年报的书面审核意见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战略，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3、《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2）。

4、《关于修订〈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治理制度，保障公司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8]2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修订了《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地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7日